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

执行裁定书

(2017)沪0107执3618号

申请执行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，
住所地上海市普陀区[模糊]路[模糊]号[模糊]楼[模糊]室。

负责人吕[模糊]，行长。

被执行人叶[模糊]，男，[模糊]年[模糊]月[模糊]日出生，汉族，
住福建省南平市[模糊]区[模糊]路[模糊]号。

被执行人张[模糊]，女，[模糊]年[模糊]月[模糊]日出生，汉族，住
福建省厦门市[模糊]区[模糊]路[模糊]号。

被执行人上海[模糊]贸易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松江区
[模糊]路[模糊]号[模糊]楼[模糊]室。

法定代表人叶[模糊]。

被执行人上海[模糊]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住所地
上海市嘉定区[模糊]路[模糊]号[模糊]楼[模糊]室。

法定代表人徐[模糊]。

被执行人王[模糊]，男，[模糊]年[模糊]月[模糊]日出生，汉族，
住福建省政和县熊山镇[模糊]路[模糊]号。

被执行人叶[模糊]，男，[模糊]年[模糊]月[模糊]日出生，汉族，
住福建省政和县熊山镇[模糊]路[模糊]号。

被执行人徐[模糊]，男，[模糊]年[模糊]月[模糊]日出生，汉族，

